

113年8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主題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執行金額	備註
社會局	父親節感恩表揚	廣播媒體	113.8.1-8.8	人民團體科	14,000	
社會局	台南兒童財務知能夏令營 共學理財	平面媒體	113.8.2	社會救助科	20,000	
社會局	南市推廣弱勢家庭脫貧教育 推動兒童財務知能夏令營共學理財	網路媒體	113.8.1	社會救助科	20,000	
社會局	113年優先採購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團體中秋產品推廣影片	電視媒體、網路媒體	1.電視媒體： 113.8.22-8.25 2.YouTube線上看： 113.8.22起	身心障礙福利科	50,000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8月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或公營事業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3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填至分支(工作)計畫；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（收支餘絀表）3級科目（xx成本或xx費用）。
4. 預算法第六十二條之一條規範於平面媒體、廣播媒體、網路媒體（含社群媒體）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，經主計處洽中央表示，機關自行購買或印製，例如宣導品，非適用範圍。
5. 受委託廠商名稱請以完整之廠商名稱填列。例如「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」非「聯合報」。